

城市管理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

2022年，新华区城市管理局严格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《河南省政府信息公开暂行办法》和《平顶山市政府信息公开规定》等规定，在区委、区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统一要求指导下，坚持以促进依法行政、改进工作作风、增强政府工作透明度为重点，以公开、公正、便民和廉政、勤政为目的，积极探索，大胆实践，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，切实提高工作透明度。截止2022年底，我局主动公开各类工作信息113条。并结合城管工作实际，坚持以主动公开为立足点服务群众，加强与各类多媒体合作，加大宣传力度，增强宣传效果。做好城管热线电话接听工作，安排专人接受群众咨询，解答群众关心的城管热点难点问题，并做好“民呼必应”平台热线件受理工作，对受理的群众举报投诉均由局主要领导亲自批示，下属单位或科室负责人领办，专人承办，限时办结，今年共受理了热线电话1300余件，“民呼必应”热线件1593件，“网民留言”112件，做到件件有着落，事事有回音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

2022年度新华区城市管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

2022年度新华区城市管理局未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

新华区城市管理局始终坚持把政务公开摆上重要议事日程，按照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科室及局属单位各负其责抓落实的要求，周密安排部署，精心组织实施，成立局政务公开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、由局长任组长，班子成员任副组长，各科室及下属单位负责人为成员，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做到了领导、机构、人员“三到位”，形成了一级抓一级，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机制，为全面落实政务公开各项工作提供了有效的组织保障。

(五) 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

局办公室负责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局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日常监督；并开展信息宣传业务培训，提升信息员的新闻素养和写作能力，推动我局信息宣传工作迈上新台阶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，保留4位小数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	(一) 予以公开						0

结果	(二)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			0	0	0	0	0	0	0	0
	(三)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			0	0	0	0	0	0	0
2.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				0	0	0	0	0	0	0	0	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		0	0	0	0	0	0	0	0	
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			0	0	0	0	0	0	0	0	
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	
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	
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			0	0	0	0	0	0	0	0	
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			0	0	0	0	0	0	0	0	
(四)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			0	0	0	0	0	0	0	0
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			0	0	0	0	0	0	0	0
(五)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			0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			0	0	0	0	0	0	0	0
(六)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0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			0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			0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	0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存在的主要问题：

一是是政务信息公开不够及时，信息数量及质量有待提高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为兼职人员，专业水平能力有待提高；三、信息公开途径还需进一步多样化。

下一步改进情况：

一是充分认识政务公开的重要性，严格按照法定要求，提高信息报送的质量，及时公开政务信息；二是加大信息员的数量及培训力度，确保信息公开内容及时、准确；三是逐步扩大公开内容，拓宽公开渠道，不断增强政府信息公开实效，努力满足公众对城管部门政府信息的各方面需求，更好的方便群众，服务人民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2年度新华区城市管理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，无需要报告的事项。

